

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5%以上股东、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 5%以上股东、一致行动人之一林海望先生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业务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（如是，注明限售类型）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林海望	是	1,500,000	7.07%	0.96%	否	否	2020年10月26日	2021年10月26日	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	个人资金需求
合计	-	1,500,000	7.07%	0.96%	-	-	-	-	-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林海望	21,214,405	13.60%	3,000,000	4,500,000	21.21%	2.88%	0	0	15,910,804	95.19%
合计	21,214,405	13.60%	3,000,000	4,500,000	21.21%	2.88%	0	0	15,910,804	95.19%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1月3日